

社團法人高雄市八方義行團關懷協會 函

單位地址：83049 高雄市鳳山區中山東路 387 號

聯絡電話：07-7025459 傳 真：07-7025676

電子信箱：fe20160306@gmail.com

聯 絡 人：張芸綺 社工

833 高雄市鳥松區華美里學堂路 2 號

受文者：高雄市鳥松區仁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八方(秀)字第 113008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獎學金申請辦法一份

主旨：函送社團法人高雄市八方義行團關懷協會獎學金申請相關辦法，敬請協助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長期協助弱勢貧困家庭、偏鄉資源不足之學校及個案為服務宗旨，並於 111 年設立弱勢家庭國小學童獎學金，藉此鼓勵學子認真學習及重視品德操性。
- 二、申請人(學校老師可代為申請)應依本會規定填寫獎學金申請表及檢附相關文件，未依規定繳交者，不列入審查。凡經審查合格者，由本會統一公佈時間頒發獎學金。
- 三、檢附獎學金申請辦法一份。
- 四、獎學金申請表格一份。(可自行列印)

正本：高雄市鳥松區仁美國民小學

副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市八方義行團關懷協會

理事長 陳虹秀



社團法人高雄市八方義行團關懷協會獎學金申請辦法

- 一、 本辦法依據本會組織章程第三條規定辦理之。
- 二、 獎學金種類：國民中、小學獎學金。
- 三、 申請資格（須符合下列各項條件）：
 - (一)大高雄地區。
 - (二)學期學科平均成績 80分(含)以上者。
 - (三)操行成績優等者。
- 四、 申請人(學校老師可代為申請)應依本會規定填寫獎學金申請表及檢附下列文件，未依規定繳交者，不列入審查。
 - (一)檢附文件：
 1. 獎學金申請表。
 2.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證明正本。
 3. 學期成績單。
 4. 申請人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。
- 五、 凡經審查合格之申請者由本會統一公佈時間頒發獎學金 1,500 元整。
每年 9 月 30 日為上學期最後收件日(遇假日則提前一天，額滿為止)。
每年 3 月 22日為下學期最後收件日(遇假日則提前一天，額滿為止)。
- 六、 申請方式(可擇一)：
 - (一)以掛號郵寄至「社團法人高雄市八方義行團關懷協會」(高雄市鳳山區中山東路 387 號，電話：07-7025459)，收件人註明「八方義行團獎學金收」。
 - (二)將相關資料以電子檔寄至八方協會公務信箱，或以傳真方式寄送-
e-mail: fe20160306@gmail.com
傳真:07-7025676
- 七、 上述所附文件證明，若經查證有虛偽造假之情事者，除不得繼續領取獎學金外，並將全數追回已領獎學金。



社團法人高雄市八方義行團關懷協會
獎學金申請表

1110111 制訂

編號： (編號由本會另編)

姓 名			性 別	
出 生 日	民國 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
戶籍地址	□□□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	
戶籍電話		通訊電話	(日)	
行動電話			(夜)	
E-mail				
就讀學校				
就讀年級				
繳交資料	☐ 獎學金申請表。 ☐ 低收或中低收證明正本。 ☐ 學期成績單。 ☐ 申請人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。			
備註	※ 繳交資料請依序按【申請表格】→【低收或中低收證明】→【學期成績單正本】→【申請人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】順序以裝訂。 1. 郵寄：以掛號郵寄至「社團法人高雄市八方義行團關懷協會」(830 高雄市鳳山區中山東路 387 號，電話：07-7025459)，收件人註明「八方義行團獎學金收」。 2. 將相關資料以電子檔寄至八方協會公務信箱，或以傳真方式寄送— e-mail: fe20160306@gmail.com 傳真:07-7025676			
本人已詳閱並同意 貴單位之獎學金申請辦法內容，及確認本表所填各項內容均屬實、應備文件已備齊，且未有虛偽不實及偽造、變造證明文件等情事，否則願自負全責，及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。 簽名：_____ (未簽名視同資格不符)				